



金瑞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JINRUI FUTURES (HONGKONG) LIMITED

控權人税务居民自我证明表格

填写指引



请仔细阅读表格首页提示，确保填写表格正确。

第1部 — 控权人的身份辨识资料

(1) 控权人的姓名

填写您在身份证明文件上的姓名，如港澳通行证或者护照。

(2) 香港身份证或护照号码

填写您香港身份证号码，如您没有香港身份证，请填写港澳通行证或护照号码

(3) 现时住址

在表格分行内填写完整地址

(4) 通讯地址

如您的通讯地址与现时地址不同，请填写通讯地址

(5) 出生日期

请按【日、月、年】的顺序填写您的出生日期

第1部 控權人的身份辨識資料

(1) 控權人的姓名

稱謂 (例如：先生、太太、女士、小姐)

姓氏*

名字*

中間名

(2) 香港身份證或護照號碼

(3) 現時住址

第1行 (例如：室、樓層、大廈、街道、地區)

第2行 (城市)*

第3行 (例如：省、州)

國家*

郵遞區號/郵遞區號碼

(4) 通訊位址 (如通訊位址與現時住址不同，填寫此欄)

第1行 (例如：室、樓層、大廈、街道、地區)

第2行 (城市)

第3行 (例如：省、州)

國家

郵遞區號/郵遞區號碼

(5) 出生日期* (日/月/年)



第2部 - 您作为控权人的实体账户持有人

填写所有您作为控权人的实体账户的名称

第3部 -- 居留司法管辖区及税务编号或具有等同功能的识辨编号（以下简称「税务编号」）

此编号视乎您的税务居住地而定。如您是大陆税务居民，税务编号应为您大陆身份证号码。

经合组织已提供若干有关可接受的编号及格式的资料。您可浏览以下网站
<<http://www.oecd.org/tax/automatic-exchange/crs-implementation-and-assistance/tax-identification-numbers/#d.en.347759>>。

如您未能提供税务编号，请注明理由A、B或C。如您选择理由B，则请您解释不能提供税务编号的原因。您必须在表格的表内填写此项原因

第2部 您作為控權人的實體賬戶持有人

請填寫您作為控權人的實體賬戶持有人的名稱

實體	實體賬戶持有人的名稱
(1)	
(2)	
(3)	

第3部 居留司法管轄區及稅務編號或具有等同功能的識辨編號（以下簡稱「稅務編號」）*

提供以下資料，列明：

- (a) 控權人的居留司法管轄區，亦即控權人的稅務管轄區（香港包括在內）及
- (b) 該居留司法管轄區發給控權人的稅務編號。列出所有（不限於5個）居留司法管轄區。如控權人是香港稅務居民，稅務編號是其香港身份證號碼。

如沒有提供稅務編號，必須填寫合適的理由：

理由A - 控權人的居留司法管轄區並沒有向其居民發出稅務編號。

理由B - 控權人不能取得稅務編號。如選取這一理由，解釋控權人不能取得稅務編號的原因。

理由C - 控權人毋須提供稅務編號。居留司法管轄區的主管機關不需要控權人披露稅務編號。

居留司法管轄區	稅務編號	如沒有提供稅務編號，填寫理由A、B或C	如選取理由B，解釋控權人不能取得稅務編號的原因
(1)			
(2)			
(3)			
(4)			
(5)			



第4部 - 控权人类别

首三个控权人类别适用于所有公司（不包括信托或除信托以外的法律安排）。

拥有控制股权是指个人拥有公司25%或以上股权的情况。以其他途径拥有控制权是指个人拥有公司25%或以上表决权的情况。如无法识别任何人透过拥有权或其他途径控制实体，则高级管理人员被视作控权人。他们是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

余下的控权人类别适用于信托或除信托以外的法律安排。

第4部 控權人類別

就第2部所載的每個實體，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指出控權人就每個實體所屬的控權人類別。

實體類別	控權人類別	實體 (1)	實體 (2)	實體 (3)
法人	擁有控制股權的個人(即擁有不少於百分之二十五的已發行股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以其他途徑行使控制權或有權行使控制權的個人(即擁有不少於百分之二十五的表決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擔任該實體的高級管理人員/對該實體的管理行使最終控制權的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信託	財產授予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受託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保護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受益人或某類別受益人的成員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例如:如財產授予人/受託人/保護人/受益人為另一實體 對該實體行使控制權的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除信託以外的法律安排	處於相等/相類於財產授予人位置的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處於相等/相類於受託人位置的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處於相等/相類於保護人位置的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處於相等/相類於受益人或某類別受益人的成員位置的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例如:如處於相等/相類於財產授予人/受託人/保護人/受益人位置的人為另一實體, 對該實體行使控制權的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第5部 - 声明及签署

您必须是第 1 部所述的个人(或者获授权代表该个人签署)。

1. 请签署表格。
2. 请于签署旁以正楷填写您的姓名。
3. 如果您代表第 1 部所述的个人签名，请注明您签署表格的身分；如是本人签署，请写“本人”
4. 请按「日/月/年」格式在表格上填写日期。

第5部 声明及签署

本人知悉及同意，財務機構可根據《稅務條例》(第 112 章)有關交換財務賬戶資料的法律條文，(a) 收集本表格所載資料並可備存作自動交換財務賬戶資料用途及 (b) 把該等資料和關於控權人及任何須申報賬戶的資料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局申報，從而把資料轉交到控權人的居留司法管轄區的稅務當局。

本人證明，就與本表格所有相關的實體帳戶持有人所持有的帳戶賬戶，本人是控權人/ 本人獲控權人授權簽署本表格#。

本人承諾，如情況有所改變，以致影響本表格第 1 部所述的個人的稅務居民身分，或引致本表格所載的資料不正確，本人會通知貴公司，並會在情況發生改變後 30 日內，向貴公司提

交一份已適當更新的自我證明表格。

本人聲明就本人所知所信，本表格內所填報的所有資料和聲明均屬真實、正確和完備。

簽署： _____ 1

姓名： _____ 2

身分： _____ 3

(如您不是第 1 部所述的個人，請說明您的身分。如果您是以受權人身分簽署這份表格，須夾附該授權書的核證副本。)

日期 (日/月/年)： _____ 4

刪去不適用者